

证券代码：874249

证券简称：邦泽创科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厚街镇伦品涌工业区路 11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0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宁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以及监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票发行后，募投项目的资金应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董事会选择适当银行并择机开立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约定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三方权利、责任和义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用于存放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即发行认购结束后将募集资金转入专项账户；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做其他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

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方案的议案》具体如下：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就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以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障股东获得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的对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针对该等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

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项作出了公开承诺，并提出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上述责任主体违反公开承诺的相应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拟制定《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自《公司章程(草案)》生效之日起，现行《公司章程》自动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会计报表审计资格，公司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现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做补充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赤、张勇、徐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用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 2、《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例会会议决议》
- 5、《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例会会议决议》

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7 日